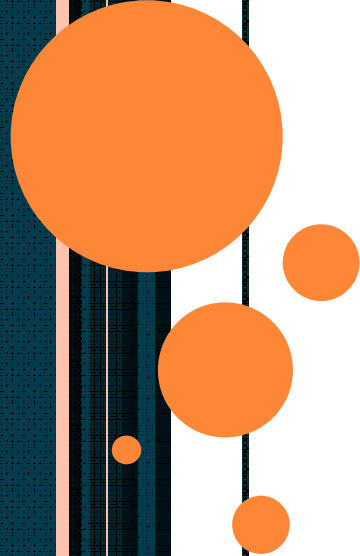



本年度增修報驗發證、檢驗作業措施及法令



報告人：龔美惠



1. 修正「建築用防火門同型式判定原則」，
自即日生效(107年10月19日經標三字第
10730005790號)(附件一)



2. 訂定「應施檢驗燃氣用金屬可撓性管、燃氣用塑膠軟管、燃氣用鋼絲強化橡膠管及管組合件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起生效(107年10月29日經標三字第10730005820號) (附件二)



3. 修正「應施檢驗輪胎商品檢驗作業規定」，
自即日生效(107年11月2日經標二字第
10720004990號) (附件三)



4. 修正「商品免驗辦法」(107年11月13日
經標字第10704606000號) (附件四)



5. 修正「應施檢驗建築用防火門商品之相關
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7年11月16
日經標三字第10730006330號) (附件五)



6. 公告「台灣太陽能電池技術規範」，自即日生效(107年11月15日經標六字第10760043700號) (附件六)



7. 修正「外銷水產品特約檢驗辦法」(107年
11月20日經標字第10704606390號) (附
件七)



8. 修正「應施檢驗開飲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7年11月27日經標三字第10730006450號) (附件八)



9. 修正「**驗證登錄商品取樣或購樣檢驗不符合處理流程**」，自即日生效(107年11月30日經標五字第10750025320號) (附件九)



10.不具內建顯示器但必須連結顯示器才能操作之應施檢驗商品，符合「電子商品檢驗標識」相關條件者，得依「商品檢驗標識使用辦法」第9條第1款規定，於最小單位包裝標示商品檢驗標識(107年12月4日經標五字第10750027080號) (附件十)



11.修正「廠場取樣隨時查驗作業程序」第4
點、第5點規定及部分附表，自即日生效
(107年12月6日經標二字第
10720004580號) (附件十一)



12.修正「紡織品檢驗作業規定」第4點、第5
點規定，自即日生效(107年12月6日經標
二字第10720004570號) (附件十二)



13.訂定「應施檢驗熱軋H型鋼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7年12月10日經標三字第10730006790號) (附件十三)



14.修正「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作業程序」

部分規定，自即日生效(107年12月11日

經標五字第10750027750號) (附件十四)



15. 「身高尺」商品非屬本局公告應施檢驗

「玩具」品目範圍(107年12月13日經標

二字第10720005830號) (附件十五)



16.修正「應施檢驗電毯等六十三項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7年12月14日經標三字第10730006810號) (附件十六)



17.公告：修正輸入規定C01或C02（屬應施
檢驗品目）商品，符合免驗規定之通關代
碼(107年12月22日經標五字第
10750028040號) (附件十七)



18.訂定「應施檢驗免治馬桶（便）座商品之
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1月
11日經標三字第10730007660號) (附件
十八)



19.修正「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網際網路申辦作業程序」第2點附表AN-01、第3點附表AN-02、第6點附表AN-03，自即日生效(108年2月1日經標五字第10850000880號) (附件十九)



20.公告：修正「台灣高效能太陽光電模組技術規範」，自即日生效(108年2月13日經標六字第10860004910號) (附件二十)



21.修正「應施檢驗兒童自行車商品檢驗標準」，自即日生效(108年2月23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0540號) (附件二十一)



22. 「巴克球益智磁鐵組」商品為整套、整組、多顆（即二個以上）或搭配相關組合配件之磁鐵組，可供兒童任意排列組合玩耍使用，屬本局依「商品檢驗法」第3條公告之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依材質歸列參考貨品分類號列8505.11.00.00-1（金屬製）或8505.19.00.00-3（其他材料製），自108年10月1日起，該類商品應符合檢驗規定後始得輸入或運出廠場(108年2月26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0640號) (附件二十二)



23.修正「兒童自行車商品檢驗作業規定」第
3點、第4點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3月
4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0560號) (附件二
十三)



24.修正「自願性產品驗證申請作業程序」第

4點附件TVPC-04，自108年3月18日生

效(108年3月8日經標三字第

10830000980號) (附件二十四)



25.訂定「應施檢驗可攜式雷射指示器商品之
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3月
12日經標三字第10830000950號) (附件
二十五)



26.修正「自願性再生能源憑證申請作業程序」

第3點附表TC-01，自即日生效(108年4月

11日經標六字第10860010730號) (附件

二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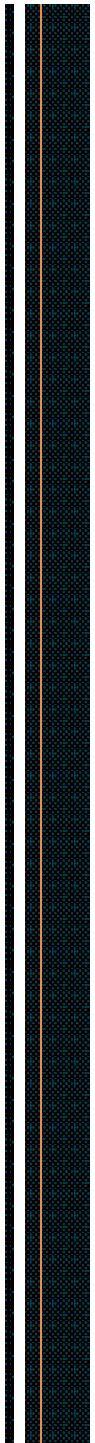
27.公告：修正「台灣高效能太陽光電模組技術規範」，自即日生效(108年4月10日經標六字第10860010820號) (附件二十七)



28.修正「應施檢驗兒童雨衣商品之相關檢驗
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4月18日經標
二字第10820001670號) (附件二十八)



29.公告：開放受理國內非公益法人第三者試驗室申請本局「低壓電表用塑膠箱體及固定板」、「聚氯乙烯塑膠管」（一般用、自來水用、電線導管用）、「防護頭盔」（騎乘機車用、『騎乘自行車用』、『溜冰鞋、滑板及直排輪等活動用』、硬式棒球用、軟式棒球及壘球用、棒球及壘球捕手用、工業用）等商品之指定試驗室認可，申請者應先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證明符合「商品檢驗指定試驗室認可管理辦法」第4條第1項規定之認證(108年4月16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1740號) (附件二十九)



30.修正「太陽光電系統結晶矽、薄膜模組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起生效(108年4月30日經標三字第10830001820號) (附件三十)



31.修正「應施檢驗太陽眼鏡及太陽眼鏡鏡片
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8
年5月13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2280號)
(附件三十一)



32.修正「應施檢驗免治馬桶（便）座商品之
相關檢驗規定」為「應施檢驗電子式馬桶
（便）座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
生效(108年5月14日經標三字第
10830002090號) (附件三十二)



33.修正「應施檢驗旅行箱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5月14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2340號) (附件三十三)



34.修正「應施檢驗電鍋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附件三十四)



35.廢止「溫室氣體查證實施辦法」(108年5
月20日經標字第10804602220號) (附件
三十五)



36. 「3C二次鋰單電池 / 組 (鈕釦型除外) 」、
「電動機車用二次鋰電池 / 組」、「電動
自行車用二次鋰電池 / 組」及「電動輔助
自行車用二次鋰電池 / 組」商品，如供其
他商品加工、組裝用，不於市場單獨陳列
或銷售者，得依「商品檢驗標識使用辦法」
第9條第1款規定，於最小單位包裝標示商
品檢驗標識(108年5月23日經標五字第
10850007950號) (附件三十六)



37.修正「應施檢驗貯備型電熱水器及空氣調節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
(108年5月24日經標三字第
10830002400號) (附件三十七)



38.訂定「應施檢驗無線充電器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5月27日經標三字第10830002510號) (附件三十八)



39.預告「應施檢驗筆擦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

修正草案(108年5月23日經標二字第

10820002640號) (附件三十九)



40.修正「兒童雨衣商品檢驗作業規定」第4
點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5月29日經標
二字第10820002660號) (附件四十)



41.修正「太陽眼鏡辦理符合性聲明試驗報告
作業規定」，並修正名稱為「太陽眼鏡商
品檢驗作業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5
月29日經標二字第10820002350號) (附
件四十一)



42.修正「品質管理驗證機構認可作業要點」，

自即日生效(108年7月3日經標五字第

10850011700號) (附件四十二)



43.預告「應施檢驗建築用鋼筋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草案(108年7月3日經標三字第10830003000號) (附件四十三)



44.公告：修正「台灣高效能太陽光電模組技術規範」，自即日生效(108年7月12日經標六字第10860023410號) (附件四十四)



45.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系統結晶矽、薄膜
模組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之相關檢驗規
定」，自即日生效(108年7月12日經標三
字第10830003530號) (附件四十五)



46.修正「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標準資料閱覽要
點」第5點規定，自即日生效(108年8月
16日經標料字第10886002500號) (附件
四十六)



47.預告「應施檢驗汽車用輕合金盤型輪圈商
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草案(108年8月
14日經標三字第10830002930號) (附件
四十七)



48.自即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符合CNS
11227（91年版）之防火門，得依「建築
用防火門同型式判定原則」107年10月19
日修正前之規定，辦理同型式判定(108年
8月30日經標三字第10800063500號) (附
件四十八)



49.預告「商品免驗辦法」第5條、第11條修

正草案(108年8月28日經授標字第

10820050550號) (附件四十九)



50.預告「應施檢驗騎乘自行車暨著用溜冰鞋、
滑板及直排輪防護頭盔用眼睛防護具商品
之相關檢驗規定」草案(108年9月2日經
標二字第10820004290號) (附件五十)



51.預告「應施檢驗安定器內藏式發光二極體
(LED) 燈泡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
草案(108年9月11日經標三字第
10830004720號) (附件五十一)



52.預告「商品檢驗規費收費辦法」部分條文
及第21條附表3修正草案(108年9月17日
經授標字第10820050580號) (附件五十

三)



53.訂定「離岸風力發電案場專案驗證審查示範輔導作業要點」，自即日生效(108年9月23日經標六字第10860028210號) (附件五十三)



54.預告「自願性再生能源憑證實施辦法」修正草案(108年9月19日經授標字第10820050590號) (附件五十四)



55.訂定「應施檢驗折合桌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自109年7月1日生效(108年10月1日經標三字第10830005190號) (附件五十五)



56.預告「應施檢驗『騎乘機車用防護頭盔』、
『騎乘自行車用防護頭盔』及『溜冰鞋、
滑板及直排輪等活動用防護頭盔』商品之
相關檢驗規定」修正草案(108年10月3日
經標二字第10820005100號) (附件五十

六)



57.公告：修正「台灣高效能太陽光電模組技術規範」，自即日生效(108年10月8日經標六字第10860030830號) (附件五十七)



58.修正「應施檢驗一般家庭用液化石油氣壓力調整器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108年10月17日經標六字第10830005390號)

(附件五十八)



59.預告「商品驗證登錄辦法」部分條文修正

草案(108年10月18日經授標字第

10820050670號) (附件五十九)



60.有關「應施檢驗電毯等六十三項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依舊版檢驗標準取得驗證證書者，應於108年12月31日前依新版檢驗標準申請審查換發證書。



61.108.10.03已寄發109年年費繳費通知單，
請於108/11/30前繳納；如不再使用部分
商品驗證登錄證書，請填寫「商品驗證登
錄證書註銷申請函」辦理證書註銷，並取
得新繳納通知單後，憑以繳費。依新版檢
驗標準辦理換證而未繳109年年費證書，
將於109.01.17統一印製繳費通知單。



感謝各位聆聽！

